

# 一本书读懂汉字

张素凤 张学鹏 郑艳玲 著

中华书局



## 第一章 汉字概说

### 一、汉字是谁造的？

关于汉字的缘起和产生,历来有各种假说,如结绳说、八卦说、图画说等等。关于汉字的最初创造者,也是众说纷纭,如史皇作图说、仓颉造字说、沮诵造字说,还有的说人民大众都是造字的仓颉。其实,汉字不可能是哪一两个人创造的,更不可能人民大众都是造字的仓颉。汉字应该是造字时期最需要使用文字的人集体创造的。上古时期,祭祀和巫术是社会生活中非常重要的内容,“文字”是巫术仪式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巫师与精灵世界、神话世界取得“联系”的一种途径。可以说,巫史是后代知识分子的先驱,他们是一些通天文、晓地理、识万物、懂医药、会打仗、能管理、包办宗教仪式、专与天神地祇交往、以惊人的记忆力背诵一长串氏族谱系和迁移转战史的“圣人”,是当时社会的精英,是当时社会中最需要使用文字的人群之一。因此,文字的萌芽,主要力量是巫史,巫史集团是文字的最初创造者和使用者。不难理解,各个方国、部落都有自己的巫史集团,不同的部落之间最初所使用的文字符号不尽相同,因此,在黄帝之前,中国大地上曾有过文字“百花齐放”的时代。随着各个方国之间的不断战争,互相之间的交往也越发频繁,各个方国使用的文字符号也逐渐融合统一。在文字的融合统一过程中,对文字的规范统一最具有权威的人,应该是当时势力最为强大的方国部落的巫史,仓颉是势力强大的黄帝部落的史官,因此说,仓颉当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对汉字进行整理和规范的人。正如章太炎所说“仓颉者,盖始整齐画一,下笔不容增损。由是率尔著形之符号,始为约定俗成之书契”。

### 二、汉字的结构规律

一般认为,世界上的文字可以分为两种不同体系,一种是表音文字,如英文,一种是表意文字,最典型的就是汉字。

汉字之所以被称为表意文字,是因为构成汉字的基础构件都是据义构形的,如“日”的甲骨文“☉”,就是根据它的“太阳”义而描摹的“太阳之形”;“山”

的甲骨文“𠄎”，就是根据山峰的形状简化描绘而成的字；“王”的商代金文“𠄎”，借用象征“最高军事权力”的“斧钺之形”来表现该词；“末”的西周金文“𠄎”，就是根据它的“树梢”义而在树木形构件上用“一”指出“树梢”的位置所在；数字“一”“二”“三”“四”的甲骨文字形分别用相应数目的横线上下排列组成，也是汉字造字时据义构形特点的体现。随着社会的发展，构形单一的独体字远不能满足记录语言的需要，于是先民采用会合两个或两个以上独体字的方法创造了大量合体字。如：“启”有“开门”义，于是用取象“手”形的构件和取象“单扇门”形的构件组成“𠄎”来记录该词。“哲”这个词有“聪明”义，于是以“心”或“言”表示该词的意义类属，以“折”表示该词的读音，创造了“𠄎”和“𠄎”字。正如许慎在《说文解字·叙》中说：“仓颉之初作书，盖依类象形，故谓之文，其后形声相益，即谓之字。字者，言孳乳而浸多也。”这样，在独体“文”的基础上，通过层层组合，就形成了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构件组成的合体“字”。汉字就是这样由少到多，逐渐形成了以独体字为基础的庞大构形系统。

由于汉字家族非常庞大，熟识汉字和正确使用汉字需要下很大的功夫。为了提高识字效率，正确使用汉字，最有效的途径就是掌握规律。因此，先贤很早就对汉字规律进行了探讨，“六书说”“右文说”“三书说”“汉字构形学”等都是先贤时哲对汉字结构规律和系统特点深入研究的成果。

### 1. 六书说

六书是汉代人根据对小篆形体的分析归纳而总结出来的六条汉字结构原则。六书一词，最早见于《周礼·地官·保氏》“保氏：掌谏王恶，而养国子以道，乃教之六艺，……五曰六书，六曰九数”。但是没有具体的六书名目。直到西汉末年，刘歆修《七略》，六书名目才出现：“古者八岁入小学，故《周官》保氏掌养国子，教之六书，谓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造字之本也。”其后郑众在作《周官解诂》时，将这六书名目及次第修正为“象形、会意、转注、处事、假借、谐声”，仍然没有具体的解释。到了东汉许慎作《说文解字》时，才在《叙》中给六书的名目加以界说，并举例字以明之，即“指事者，视而可识，察而见意，上下是也”；“象形者，画成其物，随体诂诂，日月是也”；“形声者，以事为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会意者，比类合谊，以见指撝，武信是也”；“转注者，建类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假借者，本无其字，依声托事，令长是也”。后世讲六书，一般都用许慎的名目而依刘歆的次序。

许慎不仅明确了六书的条例和具体内容，还付诸实践，经过二十年的潜心研究，第一次建立了汉字的部首，并用它将貌似一盘散沙的汉字依类系联起来，

初步揭示了汉字内在的构形系统,编写出了划时代的著作——《说文解字》,为中国文字学掀开了光辉的一页。许慎的学说和他的《说文解字》对后世的影响是极为深远和巨大的,后世许多字典、辞书都沿用《说文解字》的编排体例——按部首编排系联。

## 2. 右文说

先贤对汉字结构规律和汉字系统的认识,不仅表现在用部首把整个汉字构形系统起来,还表现在对形声字中声符作用的认识。无庸赘述,声符是具有示音功能的构件,然而许多声符除了示音之外也往往含有表意作用。右文说的提出,就是基于对形声字这个特点的认识。三国时吴国人杨泉的《物理论》就注意到同一声符的一组字之间的关系:“在金曰坚,在草木曰紧,在人曰贤。”宋代沈括《梦溪笔谈》中首先提到右文说:“王圣美治字学,演其义以为‘右文’。古之字书皆从‘左文’。凡字,其类在左,其义在右。如木类,其左皆从木。所谓‘右文’者,如戈,小也,水之小者曰浅,金之小者曰钱,歹而小者曰残,贝之小者曰贱。如此之类,皆以戈为义也。”认为形声字之义符只表示字义类别,声符才表示意义核心。

这里有两点需要说明:①形声字声符的义,主要是由声符字的声音带来的,与声符的形关系不大,这一点从许多异体形声字的声符可以更换他形而得到证明。因此,历史上的所谓右文说实际上应该是右声说。②声符的表意作用和范围是很有限的,声符和字义之间并不绝对相关,就是说这并不是一条普遍的规律。许多形声字的声符只是标声而不表意,切不可偏概全、牵强附会地把“以声说义”施于所有形声字。

右文说虽然并不适合所有的形声字,但对于系统识字还是有一定启发的。如:以“夹”为声符的字,大都含有“从两旁夹”的意思。如“挟”“挟”“颊”“狭”(由于被两旁的阻碍夹住而显得狭窄)“荚”(指将草木籽实从两旁夹住的外壳)“峡”(在两山之间,被山从两旁夹着);以“又”为声符的字,也大都含有“分歧”的意义特点,如“杈”“钗”“衩”“汉”“杈”;以“句”为声符的字,大都有“弯曲、不得舒展”的意义特点,如“痾”“鞣”“拘”“筍”“鉤”(简化字作“钩”);以“丕”(丕)为声符的字,大都含有“直、细、长”的特点,如“茎”“脰”“径”“颈”;以“青”为声符的字,大都有“纯净、没有杂质”的意义特点,如“清”“晴”“精”“睛”“静”“靖”“情”(“情”是本性的流露,没有人为因素在其中,也含有“没有杂质”的意义特点);以“仑”为声符的字,大都含有“有次序、有条理”的意义特点,如“论”“伦”“轮”“沦”,等等。

## 3. 三书说

《说文解字》面世以后,很多学者对其中六书的性质进行研究,清代的戴震

提出四体二用说,认为六书中前四书(象形、指事、会意、形声)是造字方法,后二书(转注、假借)是用字方法。在此基础上,很多学者立足于造字方法,又提出三书说。首先是唐兰在《中国文字学》中将汉字分为象形文字、象意文字、形声文字。这里的象形字不同于《说文解字》中的象形字,它只包括象形字中直绘其形的名词字,如上文所举的“山”“日”字,而不包括像𠂔(高)以及上文所说的王字那种借助于其他相关事物来表现词义的字。象意字是不含有表音构件又不是直绘其形的象形字的所有字,包括部分象形字、指事字和所有会意字。形声字与《说文解字》中形声字的外延基本相同。显然,唐兰的三书说是对戴震四体说的重新分类。陈梦家在1956年出版的《殷虚卜辞综述》的“文字”一章中将汉字分为象形文字、假借文字、形声文字三种。他把假借看作不创造新字形的造字方法,而将《说文解字》中的象形字、指事字、会意字都叫做象形字。后来,裘锡圭在《文字学概要》中将陈梦家三书说中的象形字改为表意字,这样,他提出了包括表意字、形声字、假借字的三书说。

#### 4. 汉字构形学

后来许多学者立足于分析汉字的形体结构,特别是分析现代汉字,提出了汉字结构分析的新方法。在此基础上,王宁先生创建了汉字形体结构分析的系统理论——汉字构形学。汉字构形学认为,汉字是由若干基础构件逐层组合而成的形体系统,科学讲解汉字形体必须从汉字的构件功能入手。汉字的直接构件具有象形、表义、示音、标志等功能,这些功能可以组合成各类汉字构形模式。这种从构件功能入手来分析汉字理据的方法可以叫“构件功能分析法”。如“折”字的甲骨文“𠂔”像斧子砍断草之形,到小篆演变为“𠂔”或“𠂔”,其中,“𠂔”是由“手”和“斤”组成,与楷书结构一致。从“六书”角度分析,“折”的甲骨文、小篆和楷书字形都是会意字;但从构件功能角度分析,甲骨文字形是形形合成结构,前一个小篆字形是形义合成结构,后一个小篆字形和楷书字形都是义义合成结构。可见,构件功能分析法更为细致、准确,更能表现出汉字的发展变化特点。可以说,构件功能分析法继承了六书的精华,突破了六书的类别限制,避免了名实不能统一的弊端,操作起来比较容易把握。

### 三、汉字从古到今经历了哪几个发展阶段?

汉字的发展,主要经历了未成体系的汉字发展阶段和成体系的汉字发展阶段。

未成体系的汉字发展阶段,主要指甲骨文以前的文字阶段,包括汉字萌芽到逐渐发展成成熟前的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

成体系的汉字又根据笔画姿态的特点,分为古文字阶段和今文字阶段。古文字的构字线条大都保留着“随体诘屈”的象形意味,甲骨文、金文、小篆等都属于古文字;今文字阶段将小篆圆曲的线条变成方折或拉直,即笔画化。从此,汉字的象形意味大大减弱了,隶书、楷书、草书、行书都属于今文字。

### 1. 古文字阶段

古文字阶段可以根据字体的不同,划分为殷商时期、西周时期、春秋战国时期和秦时期四个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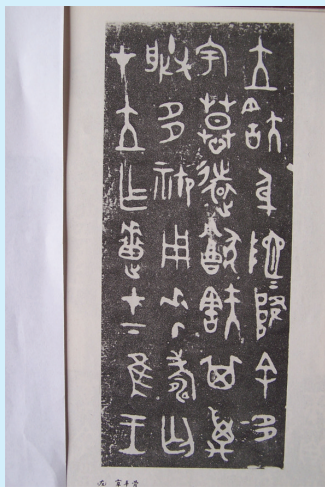
目前发现的殷商时期文字主要有甲骨文和金文,以甲骨文为代表。甲骨文就是殷商时代刻在龟甲和兽骨上的文字,内容主要是占卜记录,因此也叫甲骨卜辞。甲骨文最早被发现是在1898年,之后经过多次发掘,到目前为止,从安阳、周原等地出土的有字甲骨已达十万片以上。甲骨文是我们目前能见到的最早的成体系的汉字,它的字形具有以下特点:①象形、象意字多,形声字只占很小一部分,而且这些象形、象意字依然保留着很强的图画特征。②字形还没有定格,一个字往往有多种不同写法,表现为:有的字正反无别,有的字笔画可多可少,有的字偏旁部首的位置可以移易,有的字构件



甲骨文字形

可以更换、增加、减少,有的把两个、三个字合写在一起成为“合文”。③由于字形刻在坚硬的龟甲兽骨上,所以构字线条纤细,直笔和方折居多。

西周时期的文字主要有金文和甲骨文,以金文为代表。这里的金指的是青铜,金文就是铸、刻在青铜器上的文字,也叫钟鼎文、铜器铭文等。在青铜器物上铸文,始于夏商,盛于两周,延续至秦汉。作为一个时代独具风格的字体,金文主要是指鼎盛时期的西周金文。金文的内容主要是关于当时祀典、赐命、诏书、征战、围猎、盟约、土地转让等活动或事件的记录,反映了当时社会生活的许多方面。金文字体整齐遒丽、古朴厚重,和甲骨文相比,构字线条变得圆转丰满,脱去板滞,变化多样。在结构上具有如下特点:①直观表意的象形、象意结构形态减弱,便于书写的符号形态增强。不过西周金文中的极少数字,特别是那些族徽性的字,甚至还保留着比甲骨文字更原始、图画特征更强的形态。②趋向定型化。主要表现在,形旁之意相通而混用的现象大为减少,偏旁部首的位置更趋于固定,异字同形、合文、反书等现象大为减少。不过,同字异构的现象依然存在。③形声字大量增加。有人曾作过统计,甲骨文中的形声字只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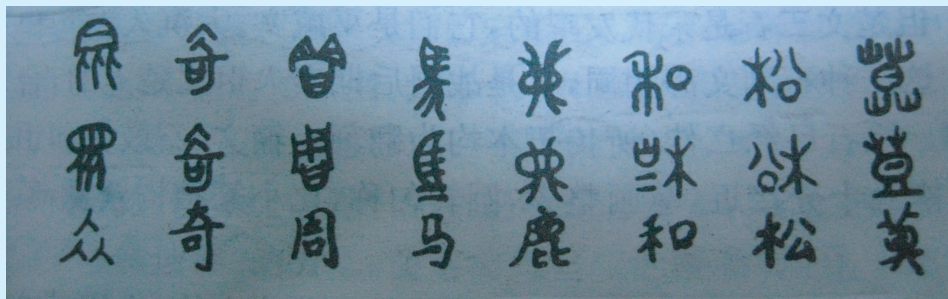
金文字形

20%左右,而金文中的形声字则已达到 50%以上。

④在书写形式上,越来越注意字形与铭文整体的协调、美观。

春秋战国时期,文字的品类很多,有用毛笔写在竹简上的简册文、写在缙帛上的帛书、写在玉片上的盟书墨迹,有铸(或刻)在铜、铁等金属器物上的铭文、符节文和货币文,有刻于石上的石刻文,有镌在公私印章上的玺印文等等。这些都是可见于出土文物上的战国文字的真迹。此外,许慎《说文解字》中所收的古文和籀文、三体石经中的古文、郭忠恕《汗简》中所收的古文等,也大都都是当时人们所见到并笔录下来的战国文字。战国文字的材料众多,字体也极为异样,因而无论哪一种附着

物上的字体,都不能完全代表这一时期的所有文字,所以这一时期的文字不能像商代甲骨文、西周金文那样以其附着物来命名,只好以时代来标称,统称为战国文字。战国时期,由于群雄割据,连年战争,诸事急迫,被御用的文化人不能像西周大一统时那样从容不迫地精心制作,于是写字作书每每越出常轨、任意省改、草率从事而求急就,因而造成了严重的文字异形的局面。同一个字不仅在不同的地区构形有歧异,就是在同一个地区不同书手的笔下也每有不同,如下图,“众”“奇”“周”“马”“鹿”“和”“松”“莫”在东方六国的写法不同于秦国的写法,东方六国之间写法也不尽相同。由于这一时期汉字的随意性过大,因而字体出现了大量无规律可循的省变或讹变。不过从总体上看,战国文字还是上承甲骨文、金文,下启小篆、古隶的,是古汉字由西周金文演变为秦代小篆的过渡桥梁。另外,某些简册文,例如包山楚简,其形体的变化与用笔的特点,已



战国文字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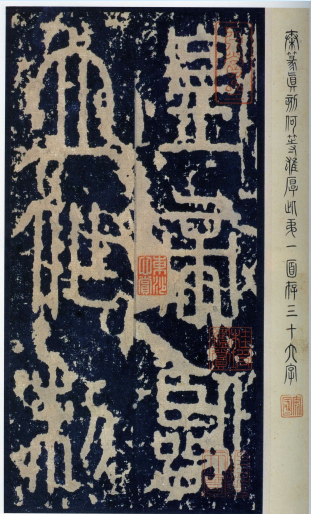
有隶书笔法的滥觞。秦汉之际流行的古隶,即与之一脉相承。从历史发展的角度看,战国文字的多歧异,从反面促进了秦代对文字的统一和改革,也为后来汉字形体的突变——隶变准备了条件。

小篆是秦始皇统一中国之后实行“书同文”政策时颁行的标准字体。许慎在《说文解字·叙》中说,为了尽快改变战国时代言语异声、文字异形的局面,“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罢其不与秦文合者。斯作《仓颉篇》、中车府令赵高作《爰历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学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所谓小篆也”。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李斯等人在统一六国文字时做了三件事:第一,以秦国原有的文字作为统一的标准(秦文字较好地继承了西周金文的传统),先“罢”(扬弃、废除)掉一切与秦文不同的六国俗体、异构,只保留其中与秦文一致的部分;第二,拟订出统一的标准字样;第三,写出定型后的标准字样广布天下。小篆是古文字的终结,它的主要特点,首先是固定了偏旁部首的位置和写法,基本上做到了定型化。其次是书写形式要求整齐划一,笔画不论横竖曲直,一律用粗细等匀的线条,原有的画成其物、视而可识的直观表意功能继金文之后进一步减弱,以至在许多字中已经完全消失。第三是整个构形系统得到进一步完善与加强,使汉字的整个构形系统得以巩固和加强,为后来今文字(隶书、楷书)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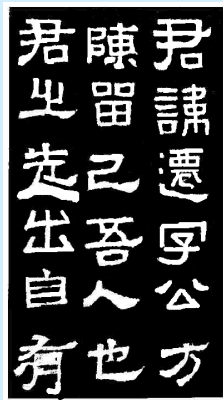
## 2. 今文字阶段

今文字阶段,按照书体的不同可以分为两个大的阶段:一是两汉时期,一是魏晋南北朝直至现代。

两汉时期的代表字体是隶书,隶书历史上也称佐书、八分等,是以点画结构取代篆书的线条结构而更便于书写的一种字体。小篆虽然整齐规范,但其形体曲屈回环,极不便于书写。相传秦始皇时代有个叫程邈的人,获罪下狱成了徒隶,在狱中对小篆进行改革而创造了一种新的字体。秦始皇对此很欣赏,给他免罪升官,于是把他拟定的字体称为“隶书”。其实,据现在已出土



小篆泰山石刻



隶书代表之《张迁碑》

的文字资料看来,早在秦始皇推行小篆之前,民间早已有隶书的萌芽,即便程邈真有其人其事,他也不过是做了些收集、整理和加工的工作罢了。晋代卫恒在《四体书势》中说:“秦既用篆,奏事繁多,篆字难成,即令隶人佐书,曰隶字。”所谓隶人,即是衙门中专掌文书的书吏;所谓隶字,即是这些人在日常工作中所惯用的字体。秦朝在推行小篆的同时,为了“以趋约易”,确实是大量地使用了隶书。1975年,在湖北云梦睡虎地出土的大量秦简就是最好的证明。隶书与小篆相比,发生了很大变化。一是大量出现偏旁简化和形体省并,使汉字的形体结构发生了显著变化,以致许多隶书破坏篆文原有的六书结构;二是隶书变圆笔为方笔,变连笔为断笔,变曲笔为直笔,而且笔画有明显的粗细提顿变化,末笔大量出现挑势,彻底改变了从金文到小篆一贯下来的以圆转线条为特征的书写风格,篆书所遗留的象形意味被彻底破坏。

楷书也叫真书、正书,它产生于汉末,盛行于魏晋南北朝,一直沿用至今。楷书是由隶书经过长期演变慢慢蜕化出来的,与它的母体隶书相比,楷书有两个明显的特点:第一,彻底摆脱了篆书的影响,尽力排斥隶书构形“自由化”的倾向,每个字的构形尽可能单一化;第二,点画形态比隶书丰富。楷书不仅比隶书增加了斜勾(隶书用波磔)、挑(隶书是横画斜写)、折(隶书是横画与竖画的自然结合)等基本点画,而且每种基本点画的“个性特征”都比隶书鲜明。所以从字体的演变过程来看,虽然隶书的形成是汉字由线条结构一变而成点画结构的标志,但是汉字点画结构的典型字体,却不是隶书而是楷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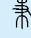
宋拓唐刻王羲之《兰亭序》

#### 四、字与词的关系

字与词是不同的概念。词是语言单位,是语言本身的建筑材料,属于语言系统;而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属于书写符号系统。

一般认为,汉字具有形、音、义三要素,其实,形与音、义并不处于同一层面,形是汉字自身的形式,而音、义是文字从它所记录的语言单位——语词那里接受来的。因为一个汉字大都可以用来记录语言中的一个单音词或一个单音语素(也有少数汉字只能记录多音节语素的一个音节),而词和语素作为语言单位,都具有外部形式“音”和内在内容“义”两个要素。因此,一般的汉字除了有

形,还有来自它所记录语言单位的音和义,但三者分属书写和语言两个不同的系统。

对于一个字来说,形就是它的外部形态,音和义是它的记录职能,属于汉字的功用。而要弄清楚为什么某个形具有某个音、义,或者说,为什么某个字可以记录某个语词,还要了解汉字的“构意”,即体现在汉字内部结构上的构形理据。这样,要全面掌握一个汉字,不仅要认识它的形,还要了解它的构意,更要知道它具有怎样的功用。对分析汉字构意在理解和掌握汉字系统及其功用方面的重要性,先人早已有所意识,并做过深入系统的研究。东汉许慎编著的《说文解字》,就通过对小篆字形结构理据的分析,使小篆字形与其所记录语词的音、义联系起来,如:“秉”的小篆字形作,《说文解字》说解为“禾束也。从又持禾”,其中“从又持禾”是对字形结构理据的分析,“又”的小篆字形象手之形,因此“从又持禾”是说“秉”的小篆字形结构理据是“手握着的禾苗”。显然,从“禾苗”的角度说,“秉”有“禾束”义,如《诗经·小雅·大田》“彼有遗秉,此有滞穗”中“秉”,就是“禾束”义;从“手”的角度说,秉有“拿着、握着”的意思,“秉烛夜读”中“秉”就是这个意义;由拿着、握着,又引申有“掌握、主持”义,如“秉公、秉正”中的“秉”字。显然,对秉字结构理据的分析,不仅可以帮助理解秉字本义,还可以帮助梳理秉的词义系统和各种用法。

毋庸讳言,由于字形本身的发展演变和所记录语词音义的发展变化,小篆相对于最早的汉字,不论字形、字构还是字用,都已经发生很大变化;《说文解字》对小篆字形的说解,有些非常牵强,更与甲骨文、金文等字形构意不符。现代楷书,尤其是简化字,有些字的理据已经丧失,有些字的结构理据变得隐晦,还有的字结构理据发生重构。面对这些情况,字理分析的原则和策略也应该做出相应调整。

总之,字与词属于不同的符号系统,字是书写符号,它的功用就是记录语言,一个字记录的可能是词(如人、天),也可能是不成词的语素(如基、语),还可能是多音节语素的一个音节(如葡、蚰)。同时,字与词之间没有完全对等的关系,也就是说,字形与所记录的语言单位不都是一一对应的。这还可以通过“一字对应多词”和“一词对应多字”现象加以说明。

**一字对应多词现象主要体现为:多音多义字。**即有的字除了用来记录音义与形体相切合的本词外,还被借用记录音同音近而意义毫无联系的他词(如“花”除了用来记录本词花朵之“花”外,还被借用记录同音的他词花费之“花”),或用来记录音近义通的同源词(如“长”字除了记录本词 cháng 外,还用来记录同源词 zhǎng;“弹”字除了用来记录本词 tán 外,还用来记录同源词

dàn)。

此外,削减常用字的字数是汉字简化的一个重要方面,即用一个简易形体代替几个不同字形的记录职能(如简体字“后”承担了繁体字“后”和“後”的记录职能,简体字“发”承担了繁体字“髮”和“發”的记录职能),这样,就造成了一个字对应着多个语词的现象,即一形数用现象。

**一词对应多字现象主要体现为:异体字,古今字,繁简字,通假字等现象。**

**异体字:**由于造字是一个漫长的逐步积累的过程,并非出自一时一地一人之手,这就出现了为同一个词创造出不同文字形体的现象,即多字对应一词的异体字现象,如“泪—淚”、“裤—綌—袴”、“袜—屨—襪—襪”都是多个字形对应一个词的异体字。

**古今字:**记录同一个词(实际是词的某一义项),不同时代用字有所不同,前一个时代所用的字叫古字,后一个时代所用的字叫今字。可见,所谓古今字,是一种纵向历时的同词异字现象。如“楚始得曹而新昏于卫”(《左传·僖公二十七年》)中“昏”就是“婚”的古字。郑玄在注释“三礼”时最早使用了古今字这个术语,如“余,予,古今字”。古今字都是相对而言的,正如段玉裁所说,“凡读经传者,不可不知古今字。古今无定时,周为古则汉为今,汉为古则晋宋为今,随时异用者谓之古今字,非如今人所言古文、籀文为古字,小篆、隶书为今字也”。

**通假字:**是古人用字写词时本有其字而不用,却用一个音同音近的字来代替的现象。原本当用的字叫本字,临时用来替代本字的那个字叫通假字或通借字。如“举错不可不审也”(《史记·张释之传》)中“错”本应写作“措”,但原文却没有使用本字而是临时借用同音的“错”字,也就是说“错”是通假字。通假与六书之一的假借不同。六书中的假借是“本无其字”的“依声托事”,没有所谓本字可言(后世再造本字者除外);通假则是古人用字的一种变通现象,是“本有其字”的“依声托事”。

**繁简字:**是繁体字和简体字的合称。所谓繁体字和简体字,是就同一个字构形时所使用的构件或笔画的多少相对而言的。构件或笔画多的是繁体字,构件或笔画少的是简体字。同一个字(当然不是每一个字)的繁与简,自古就有。我们现在所说的繁简字主要是指解放以后实行文字改革时人民政府所颁布的简化字及其相对应的繁体字。汉字的简化实际上包含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简化字形,二是削减常用字的字数。

显然,如果简化字形只是字形本身的变化,而不关所记录语词,问题就较为简单,只要能认识一般相应的繁体字就是了。比如“漢書”,你只要知道是“汉

书”二字的简化就行了。削减常用字的字数往往用一个简易形体代替几个不同字形的记录职能,这样,就形成一形数用现象,也就是一个字形对应着多个语词。这样,它不仅涉及字形同时又涉及字音字义,问题就没有这般简单了。因此,我们在“一形数用示例”中主要分析这种情况。

#### 四、本义、引申义与假借义

##### 1. 本义

因为汉字的音、义来源于它所记录的语言单位——语素或词,所以,一般都说词的本义和引申义。但词的本义却与字的形体结构有十分密切的关系。这是因为,词的本义是指根据字形分析和考核文献所能证明的词的最早意义。应注意的是,词的本义不一定是词的原始意义。因为语言的历史比文字的历史要早得多,一个词产生之初的意义是什么,由于缺少文献资料,现在无从得知。因此,我们所说的本义是指在文献语言所用的几个意义中作为引申起点的那个意义,是指造字时代的词义,而不是语言发生时代的原始义。

探求本义的传统做法是从文字字形中来确定本义。因为汉字是据义构形的,与字形相应的字义,一定在汉字产生前就有了,而且,人们采用这个来据以造字,总是因为它比较具体,应用比较广泛,因而也就相对地比较原始。从字形确定本义,要做两个工作:一是分析字形,研究造字意图,以推测它作为构形依据的意义;二是从文本语言中去考查,看这个意义是否确实使用过。

但是,汉字经过一个较长时期的发展,由原始的字形,经过篆、隶、楷和简化汉字等阶段,很多已经不能直接看出造字的意图,特别是前面所说的象形的那部分字,想要了解它的原始字形,需要往前做历史的追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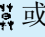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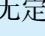
##### 2. 引申义

引申义是由本义派生出来的意义,或在本义的基础上繁衍派生出来的意义。引申是词义运动的基本形式,词通过引申的方式不断产生新义项,这些义项从其产生过程看,是历时的,有先后的。但是,词义的运动不是以一对一的更替形式来进行,而往往是以积累方式来进行的,尤其是文言文,因为仿古作品存在,就使更多历时而产生的义项表现为共时的存在,也就是说,许多义项,都在一个历史时期内同时存在着、使用着。对于阅读者来说,完全不必去推究这些义项产生的先后历史,只需要明了这些义项相互的词义系联,只是平面地按照义项的关系表现它们的多向与多层,并不能说明这些义项引申的先后。例如,在“关”的引申义列中,“关联、关闭、关碍”三义同在第一层,并不等于它们同时产生,它们的产生应当是有先后的,但我们没有去推究;“关弓、关塞”等义在第二层,也未见得它们都比放

在第一层的义项晚,它们产生的先后我们也不去推究了。探求词的义项何时产生,这是词汇史要做的事,一般的阅读者暂时可以不去深究。

词义在引申中表现出的系统性,对积累和掌握一个词的众多义项,有很重要的作用。一个词的诸多义项,散见在不同的文章、不同的语句里,往往是很难掌握的,把它们系连起来,就不再是零星散乱的了。例如“节”字,它的繁体字作“節”,从竹,本义是竹节,竹节每隔一段就出现一个,它把竹子分割成若干段,并且限制着、约束着这些段的长短,因而,许多有段落的东西都用“节”来命名。季节是时间段落,节拍是音乐或有规律敲击声的小段,章节是文章的段落等等。用来约束段落的东西也叫节,如节气是约束时间段落的一个点。约束和限制行为也称“节”,如“节制”是限制人随便思想和行动,“节省”是限制人随便花钱等等。限制人的规矩当然也可以叫“节”,如“礼节”。这样,就把节的各个义项像珍珠一样贯串起来,便于理解和记忆。

### 3. 假借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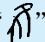
假借将字形当作语音符号去记录与该字形体无关但音同音近的语词。通过文字的同音假借使该字表示的意义就叫做该字的假借义。如莫字甲骨文作或,像日落草莽之中,本义就是落日之时,即昏暮。后来该字被假借为否定性无定代词,意义相当于“没有谁”、“没有什么”、“不”等,如莫不欣喜、莫名其妙、爱莫能助、一筹莫展;我们就说“没有谁”、“没有什么”、“不”等意义是莫的假借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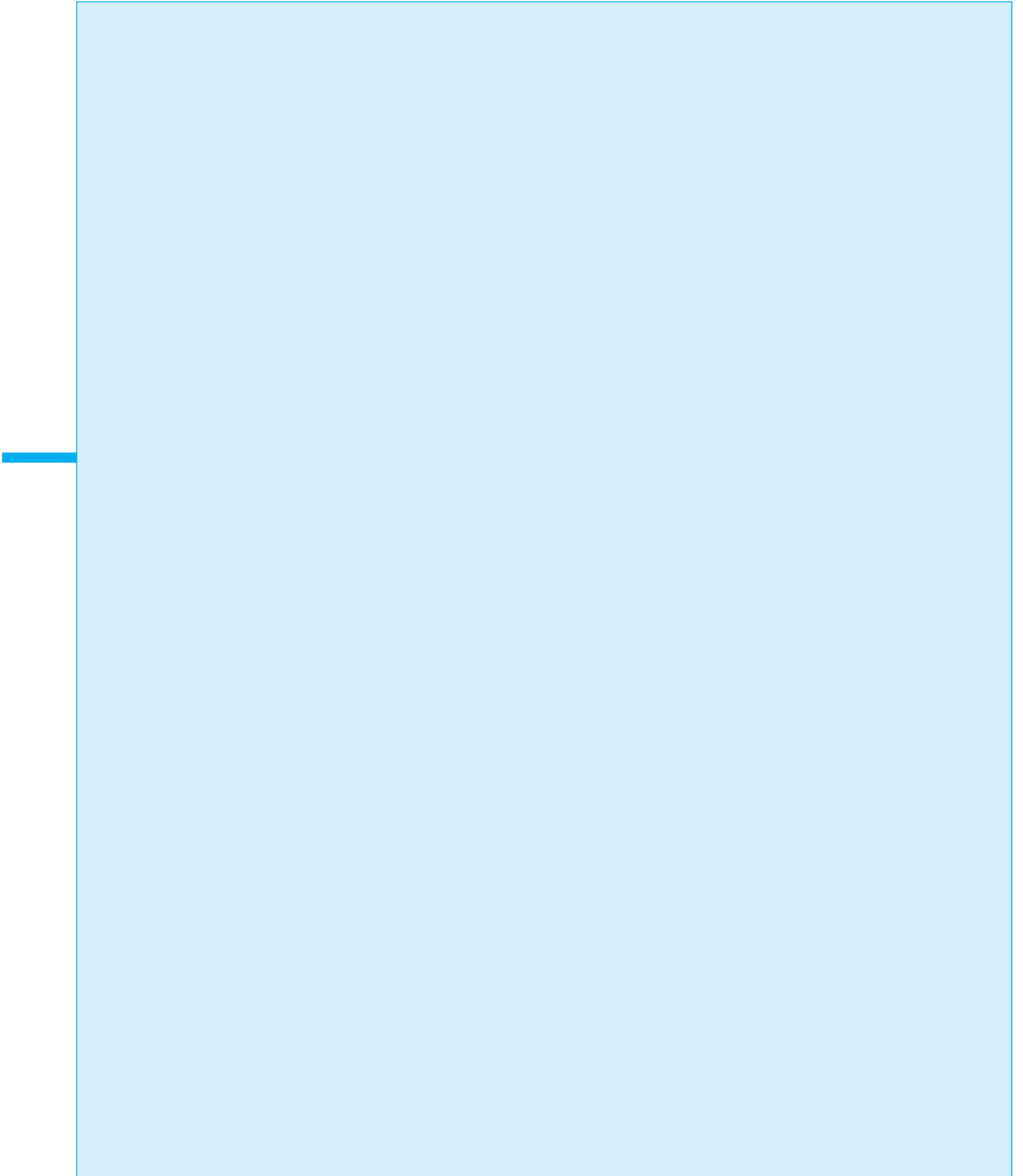
## 五、如何辨析形近字,避免写错别字?

汉字体系中,有很多字或构件的形体相近易混,弄清形近字的成因是辨析形近字的重要途径,也是识字过程中不可忽视的一项内容。那么,应该如何辨析形近字,从而避免写错别字呢?

汉字是一个互有联系的符号系统,它们的组合有理据、有序列、有层次、有类别,只要我们掌握其中常用基础构件的意义和功能,就可以由此及彼、举一反三,从而以简驭繁,成批识读,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因此,掌握汉字的结构理据,认识每个构件的意义、功能及来源,是辨析形近字的关键。如“衤、衤”形体十分相近易混,但只要认识到“衤”是衣的变形,“衤”是示的变形,就能把以“衤”为部首的字和以“衤”为部首的字区别开来。“颗”和“棵”都可以作量词,什么事物的量词用“颗”,什么事物的量词用“棵”,却有許多人分辨不清,但只要明白“颗”以页为部首,意义是“小头”,就会清楚颗主要用来修饰限制“小而圆的事物”,如“一颗星”、“一颗珍珠”、“颗粒”等;相反,用来修饰限制植物的数量时则用“棵”,如“一棵树”、“一棵苗”。同样,题目的题是额头的意思,与目形

成并列关系,因此以“页”(本义是头)为部首;提纲是提起鱼网的总绳(纲是提网的总绳),因此以“扌”为部首。又如“檀”,很多人把下边写成“且”,但只要告诉他们,这是一个形声字,声旁从“旦”得声,就不会把“旦”写成“且”了。

先识字成为后识字的基础,相关相联的字互为背景、互有联系又互为区别,这样从字理出发按构形规律成系统地掌握汉字,比起忽略字际关系的死记硬背来,效果无疑会好得多。如“隹”(zhuī)字与“住”、“佳”很相似,要将这三个字清楚地区别开来,不仅要弄清楚它们各自的形体来源及意义、功能,还要联系以之为构件的汉字系统。如“隹”的甲骨文作,像鸟的样子,它的意义是表示鸟,隶变楷化后,写成了“隹”。作为构件的“隹”,可以作义符,也可以作音符。作义符时可以造出一批字来,比如说“雅、雁、雉、雕”;作音符时也可以造出一批字来,比如“谁、椎、堆、推、崔”等,韵母都是 ui。而“住”是个形声字,构件“主”是示音构件,主在汉字里面通常当声旁来用,如“柱、注、炷、拄、驻、蛀、症”等,读音都跟主相近,从而联系一串字。“佳”的右边是“圭”构件,通过与蛙、挂、卦、诿等相联系,就可以认识到圭在汉字构形系统中具有一定的示音功能,这样的声符,我们把它叫做类声符;圭作为声符还可以表示 ui 音,如“硅、桂、闺、鲑、奎、跬”等等。这样系统地比较“隹”、“住”、“佳”所构成的一串字,比单独比较效果要好,印象也深刻得多。



## 第二章 单字分析

### 一、字例选择

1. 以 3500 个常用汉字作为第一次筛选对象,从中再选择字形、结构理据和所记录语词的意义古今差异较大的字作为单字分析对象,至今没有发现古文字形体的晚出字不列入单字分析对象。如“帝”字在字形、结构理据和所记录语词的意义等方面古今差异都很大,因此,列入单字分析对象;数字“一、二、三”则在字形、结构理据和所记录语词的意义等方面古今都没有什么差异,没有必要对它们进行分析,因此,不列入单字分析对象;而“鱼、马”等字虽然古今字形差别很大,但所记录语词的意义等方面古今都没有什么差异,也没有必要对它们进行分析,因此,不列入单字分析对象。而“氧、凹、凸”等后出字形,没有古字形,现代字形结构理据清晰,没有必要进行分析,因此不作为本书的收录对象。

2. 一些古今差异很大的字,因为它们的楷书字形相近而被列入形近字辨析一章中,或者因为简化字形承担了两个或两个以上繁体字的记录职能而被列在“一形数用”一章中,为避免重复,这些字都被从单字分析中剔除。

### 二、体例说明

1. 按照时间顺序列出某个字在不同时期的代表字形,使该字的形体发展演变脉络清晰地呈现出来。

2. 对该字最早字形的构意进行分析说明,并说明与最早字形相切合的本义。

3. 分析该字所记录语词的意义及使用情况:词义的介绍按照先本义后引申义的逻辑顺序,一般不涉及假借义,只有当假借义成为现代汉语中最常用的意义时才予以介绍。

4. 为了便于理解该字所记录的每一个意义及相应使用情况,在每个义项之下都举出该字作为语素或词在现代汉语中组成合成词或短语的例子。只有当该字所记录的某个意义在现代汉语中已不再使用时,才列出它在古代汉语中的用例。